

浙江九阳公益基金会

2024 年度审计报告

杭君会审字(2025)第 101 号



审计报告

杭君会审字（2025）第101号

浙江九阳公益基金会：

一、对财务报表出具的审计报告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浙江九阳公益基金会（以下简称“九阳公益基金会”）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的业务活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浙江九阳公益基金会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基金会财务报表审计指引》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浙江九阳公益基金会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浙江九阳公益基金会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业务活动成果和现金流量。

杭州君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主任会计师：

2025 年 3 月 26 日



资产负债表

会民非01表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浙江九阳公益基金会

2024年12月31日

资产	行	年初数	期末数	负债部类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9,169,812.19	8,306,009.29	短期借款	61		
短期投资	2	-	-	应付款项	62	201,612.40	301,612.40
应收款项	3	1,200.00	1,200.00	应付工资	63		
预付账款	4	-	-	应交税金	65	82.50	4,482.50
存货	8	-	606,461.07	预收款项	66		
待摊费用	9			预提费用	7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15			预计负债	72		
其他流动资产	1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74		
				其他流动负债	78		
流动资产合计	20	9,171,012.19	8,913,670.36	流动负债合计	80	201,694.90	306,094.90
长期投资:				长期负债:			
长期股权投资	21			长期借款	81		
长期债权投资	24			长期应付款	84		
长期投资合计	30			其他长期负债	88		
				长期负债合计	90	-	-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原值	31			受托代理负债:			
减:累计折旧	32			受托代理负债	91		
固定资产净值	33						
在建工程	34			负债合计	100	201,694.90	306,094.90
文物文化资产	35						
固定资产清理	38			净资产:			
固定资产合计	40			非限定性净资产	101	8,549,258.62	8,068,766.06
				限定性净资产	105	420,058.67	538,809.40
无形资产:				净资产合计	110	8,969,317.29	8,607,575.46
无形资产	41						
受托代理资产:							
受托代理资产	51						
资产总计	60	9,171,012.19	8,913,670.36	负债及净资产合计		9,171,012.19	8,913,670.36

单位负责人:

会计主管:

制表:



业务活动表

会民非02表

编制单位：浙江九阳公益基金会

2024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一、收入							
其中：捐赠收入	1	13,803,643.69	536,400.00	14,340,043.69	13,926,682.42	532,500.00	14,459,182.42
会费收入	2			-			-
提供服务收入	3			-			-
商品销售收入	4			-			-
政府补助收入	5			-			-
投资收益	6	-		-	-		-
其他收入	9	659,942.51		659,942.51	154,853.03		154,853.03
收入合计：	11	14,463,586.20	536,400.00	14,999,986.20	14,081,535.45	532,500.00	14,614,035.45
二、费用							
(一) 业务活动成本	12	14,085,884.08	417,649.27	14,503,533.35	12,816,947.27	418,641.33	13,235,588.60
其中：业务	13	14,013,884.08	417,649.27	14,431,533.35	12,562,084.91	418,641.33	12,980,726.24
工资	14	72,000.00		72,000.00	254,862.36	-	254,862.36
其他	15			-			-
(二) 管理费用	16	857,959.68		857,959.68	758,049.35		758,049.35
(三) 筹资费用	17			-			-
(四) 其他费用	18	235.00		235.00	1,657.52		1,657.52
费用合计：	27	14,944,078.76	417,649.27	15,361,728.03	13,576,654.14	418,641.33	13,995,295.47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28		-	-		-	-
少数股东损益	29			-			-
购买日前利润	30			-			-
四、净资产变动额（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列）	31	-480,492.56	118,750.73	-361,741.83	504,881.31	113,858.67	618,739.98

会计主管：

制表：

单位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会民非03表
单位：元

编制单位：浙江九阳公益基金会

项目	行次	本年度	上年度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1	12,048,403.00	11,650,502.00
2、收取会费收到的现金	2		
3、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3		
4、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4		
5、政府补贴收到的现金	5		
6、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6	771,548.51	354,853.03
现金流入小计	7	12,819,951.51	12,005,355.03
7、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8	11,722,653.09	8,711,525.33
8、支付给员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9	419,688.16	560,531.33
9、购买商品、接受服务支付的现金	10	1,048,240.35	1,826,077.76
10、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1	493,172.81	401,823.33
现金流出小计	12	13,683,754.41	11,499,957.75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	-863,802.90	505,397.2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4		
11、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5		
12、取得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6		
13、处理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17		
14、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		
现金流入小计	19		
15、购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0		
16、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1		
17、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现金流出小计	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5		
18、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6		
19、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		
现金流入小计	28		
20、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29		
21、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0		
22、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		
现金流出小计	3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3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	-863,802.90	505,397.28



浙江九阳公益基金会

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一、基本情况

浙江九阳公益基金会（以下简称“本基金会或基金会”）经浙江省民政厅注册登记，取得浙江省民政厅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3330000MJ8742374B 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本基金会法定代表人：栾帆，注册资金：贰佰万元。住所：江省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银海街 760 号。

本基金会业务范围：扶贫济困：为贫困地区或困难群体提供资金或物资帮助，改善落后面貌提升生活品质；助医助残：资助因病致贫的患者及患者家庭，帮扶残障人群；奖学助学：奖励和资助贫困学校学生或品学兼优的学生；扶老救孤：资助生活困难的孤寡老人和孤儿；救灾赈灾：救助因自然灾害、事故灾难等突发事件造成的损害。

二、业务活动情况

1、财务状况和业务活动成果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会资产总额 8,913,670.36 元，负债合计 306,094.90 元，净资产 8,607,575.46 元。其中：非限定性净资产 8,068,766.06 元。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会收入总额 14,999,986.20 元，费用总额 15,361,728.03 元，收支相抵结余-361,741.83 元；本年度非限定性净资产变动额-480,492.56 元；限定性净资产变动额 118,750.73 元；净资产变动额合计-361,741.83 元。

2、收入及支出情况

(1) 基金会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收入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本年累计数
捐赠收入	14,340,043.69
其他收入	659,942.51
合计	14,999,986.20

(2) 基金会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本年累计数
业务活动成本	14,503,533.35
管理费用	857,959.68
其他费用	235.00
合计	15,361,728.03



三、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 会计制度

执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

(二) 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五) 固定资产及折旧核算方法

(1) 为行政管理、提供服务、生产商品或者出租目的而持有的，预计使用年限超过 1 年，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作为固定资产。

(2) 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或确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包括买价、包装费、运输费、缴纳的有关税金等相关费用，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必要的支出。

(3)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平均计算，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年限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电子设备	3	0	33.33
办公设备	5	0	20.00
机器设备	10	0	10.00

(4) 如果固定资产发生重大减值，按照固定资产的可收回净值低于帐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六)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应当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按以下方法确定：1) 以现金购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全部价款，包括税金、手续费等相关费用，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实际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应当作为应收款项单独核算，不构成初始投资成本；2) 接受捐赠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捐赠方提供了有关凭据（如发票、报关单、有关协议等）的，应当按照凭据上标明的金额，作为入账价值；如果捐赠方没有提供有关凭据的，受赠资产应当以其公允价值作为入账价值。

(2) 对被投资单位无控制、无共同控制且重大影响，长期股权投资应当采用成本法进行核算；如果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长期股权投资应当采用权益法进行核算。



(七)收入确认原则

(1)交换交易收入的确认原则

销售商品的收入: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出售的商品实施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提供劳务收入: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按完工进度或完成的工作量确认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按与资产使用者签订的合同或协议规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确认。

(2)非交换交易收入的确认原则

在与交易相关的含有经济利益或者服务潜力的资源能够流入并控制,或者相关的债务能够得到解除;交易能够引起净资产的增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3)各项收入按是否存在限定区分为非限定性收入和限定性收入进行核算。

四、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数
银行存款	8,306,009.29
合 计	8,306,009.29

2. 应收款项

主要内容	期末数
代扣代缴公积金	1,200.00
合 计	1,200.00

3. 存货

主要内容	期末数
库存商品	606,461.07
合 计	606,461.07



4. 应付款项

主要内容	期末数
(1) 项目质保金	300,000.00
(2) 其他	1,612.40
合 计	301,612.40

5. 应交税金

项 目	期末数
个人所得税	4,482.50
合 计	4,482.50

6. 非限定性净资产

项 目	金额
(1) 上年度结转余额	8,549,258.62
(2) 本年度收入支出相抵后余额	-480,492.56
(3) 结转非限定性净资产小计	8,068,766.06

7. 限定性净资产

项 目	金额
(1) 上年度结转余额	420,058.67
(2) 本年度收入支出相抵后余额	118,750.73
(3) 结转限定性净资产小计	538,809.40

8. 业务活动收入

明细项目	本年累计数		
	物资捐赠收入	货币捐赠收入	合计
(1) 捐赠收入			
①限定性		536,400.00	536,400.00
定向捐赠收入-向阳而生		536,400.00	536,400.00



其中：朱宏韬		500,000.00	500,000.00
杭州九阳豆业有限公司		29,500.00	29,500.00
钱丽		2,400.00	2,400.00
安乐		2,400.00	2,400.00
苗帅		2,100.00	2,100.00
②非限定性	2,291,640.69	11,512,003.00	13,803,643.69
其中：上海锦诚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北京中金公益基金会		2,000,000.00	2,000,000.00
上海施源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九阳股份有限公司	2,291,640.69	3,000,000.00	5,291,640.69
王旭宁		5,000,000.00	5,000,000.00
张利军		10,003.00	10,003.00
苗帅		2,000.00	2,000.00
(2)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89,469.56
(3) 个税手续费返还			73.45
(4) 浙江省民政厅资金			560,000.00
其中：慈善事业引导资金			500,000.00
提质增效奖补资金			60,000.00
(5) 21-23 年党建经费返还			10,397.50
(6) 其他			2.00
合 计			14,999,986.20

9. 业务活动成本

项 目	本年累计数
(1) 限定性	417,649.27
向阳而生——逆境少年守护行动	417,649.27
其中：资助成本	395,500.00



其他执行成本	22,149.27
(2) 非限定性	14,085,884.08
①乡村学校九阳公益厨房	11,183,449.74
其中：资助成本	10,522,315.29
其他执行成本	487,343.12
差旅费	101,791.33
人力成本	72,000.00
②学校食育教室支持	2,902,434.34
其中：资助成本	2,490,017.42
其他执行成本	357,328.11
差旅费	55,088.81
合 计	14,503,533.35

10. 管理费用

明细项目	本年累计数
快递费	6,336.36
办公费	74,777.34
党建活动费	63.98
人力成本	352,058.75
传播费	381,643.25
信息化建设费	43,080.00
合 计	857,959.68

11. 其他费用

项 目	本年累计数
手续费	235.00
合 计	235.00

五、其他说明情况

(一)基金会经浙江省民政厅核准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3330000MJ8742374B 号社会团体法人登



记证书，有效期限自 2024 年 12 月 17 日至 2028 年 12 月 17 日；

(二)基金会业务范围:扶贫济困：为贫困地区或困难群体提供资金或物资帮助，改善落后面貌提升生活品质；助医助残；资助因病致贫的患者及患者家庭，帮扶残障人群；奖学助学；奖励和资助贫困学校学生或品学兼优的学生；扶老救孤：资助生活困难的孤寡老人和孤儿；救灾赈灾：救助因自然灾害、事故灾难等突发事件造成的损害。

(三)基金会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取得的业务活动收入 14,999,986.20 元，全部用于基金会有关的、合理的支出，本年度收入支出相抵后余额-361,741.83 元，其中:-480,492.56 元转入非限定性净资产，118,750.73 元转入限定性净资产；

(四)基金会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财产及其孳息全部用于基金会有关的、合理的支出，没有用于分配；

(五)按照章程规定，基金会终止后的剩余财产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用于发展与基金会宗旨相关的事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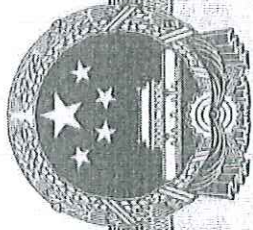
(六)基金会收到捐赠收入共计 14,340,043.69 元，其中:物资捐赠收入 2,291,640.69 元；货币捐赠收入 12,048,403.00 元，基金会投入人对投入的财产不保留或者享有任何财产权利；

(七)基金会已制定相关财务规章制度，并能严格遵照执行；会计核算完整、清晰，能正确使用各类票据；对取得的应纳税收入及其有关的成本、费用、损失应与免税收入及其有关的成本、费用、损失分别核算。

浙江九阳公益基金会

2025 年 3 月 26 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27084569850M (1/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信息、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杭州君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蒋尔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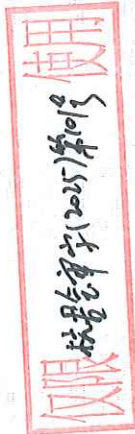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鉴证、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10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2月10日至2033年12月09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淳安县千岛湖镇排岭南路48号16幢3楼1301、1302、会议室三间



登记机关



2019

年12月04日